

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产支持票据完成发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22年3月11日、2022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发行应收账款资产支持票据（ABN）的议案》。公司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资产支持票据，采用定向发行方式，以分期方式发行，单次发行规模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，首期发行规模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。

2022年6月15日，公司取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【文号：中市协注（2022）ABN90号】。公司作为发起机构发起设立“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定向资产支持票据”。

截止2022年7月28日，经公司核查并确认，本资产支持票据约定的发行总金额已缴足，达到《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定向资产支持票据募集说明书》约定的资产支持票据目标募集规模。根据发行文件有关约定，本资产支持票据已符合成立条件，于2022年7月28日正式成立，资产支持票据于当日开始计息。该资产支持票据的基本情况如下：

资产支持票据简称	发行规模（万元）	每份面值（元）	信用评级	预期收益率	预期到期日	还本付息方式
22陕西机械ABN001优先A1	70,000.00	100.00	AAA	3.10%	2025年7月28日	按季付息，循环期不还本，摊还期过手摊还本金
22陕西机械ABN001优先A2	25,000.00	100.00	AAA	3.20%	2025年7月28日	按季付息，循环期不还本，摊还期过手摊还本金
22陕西机械ABN001次	5,000.00	100.00	--	--	2025年7月28日	按照5%的期间收益率按季支付期间收益
合计(万元)						100,000.00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7月30日